

中共四川省委办公厅

川委厅〔2019〕18号



中共四川省委办公厅 四川省人民政府办公厅 关于在凉山州开展“树新风助脱贫”巾帼行动 计划（2019—2020年）的通知

各市（州）党委和人民政府，省直各部门：

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在同全国妇联新一届领导班子成员集体谈话时关于做好凉山州贫困家庭工作的重要指示精神，充分发挥广大妇女在全面打赢凉山州脱贫攻坚战、促进家庭工作与脱贫攻坚深度融合中的独特作用，有效激发贫困人口内生动力，夯实稳定脱贫基础，经省委、省政府领导同意，现就在凉山州开展“树新风助脱贫”巾帼行动计划（2019—2020年）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工作要求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精神，深入贯彻省委十一届三次全会部署，实化细化省委、省政府关于精准施策综合帮扶凉山州全面打赢脱贫攻坚战的配套举措，加大精神扶贫力度，把家庭文明建设作为扶贫同扶志、扶智相结合的重要内容，全面推进贫困家庭养成文明习惯、实施科学家教、涵养优良家风，助推凉山州与全省、全国同步全面建成小康社会。

二、工作原则

——坚持发挥优势，形成强大合力。充分发挥党委总揽全局、协调各方的作用以及妇联组织紧密联系妇女群众的优势，坚持纵向整合和横向联合，创新社会力量动员方式，充分调动广大妇女群众和家庭的积极性，协调整合省内外和对口扶贫企事业单位、社会组织、志愿者等各方力量，汇聚起助推凉山州贫困家庭“树新风助脱贫”的强大合力。

——坚持问题导向，做好家庭工作。聚焦影响凉山州家庭文明建设最关键、最急迫的重点难点问题，省、州、县妇联及党员干部重心下移、分类指导、精准发力、全力攻坚，帮助贫困家庭养成好习惯、涵养好家教、树立好家风，提高贫困家庭自我发展能力，助推凉山州脱贫攻坚。

——坚持妇女主体，发挥独特作用。举全省妇联系统之力，汇聚帮扶单位“她”力量，全面激发基层妇女工作者、

巾帼志愿者、贫困妇女积极性、主动性，更加注重发挥妇女在养成健康卫生习惯、科学养育后代、树立良好家风、带头脱贫奔康中的独特作用，使她们在移风易俗、践行文明新风、参与脱贫攻坚中担当主角。

——坚持机制创新，激发内生动力。聚焦先进典型选树、联系服务、结对帮扶、教育培训、激励发动等重点，鼓励基层妇联组织创新群众性脱贫攻坚路径和方法，激发基层妇联组织和广大妇女参与“树新风助脱贫”的内生动力，确保行动持续深入、取得实效。

三、工作目标

在凉山州 11 个深度贫困县扎实开展“树新风助脱贫”巾帼行动计划，全面推进文明习惯进家庭、科学家教进家庭、优良家风进家庭，努力实现“一年见成效、两年大变化”的预期目标。一年见成效：到 2019 年底，每个深度贫困县涌现出一批具有代表性和影响力的妇联组织和妇女群众先进典型，比学赶帮的家庭文明建设氛围在彝家村寨日益浓厚，“树新风助脱贫”的生动局面初步形成。两年大变化：到 2020 年底，养成健康卫生习惯、实施科学家教、涵养优良家风成为广大妇女和家庭的普遍共识，贫困家庭人居环境明显改善，禁毒防艾意识显著提高，科学育儿理念逐步形成，健康养护知识普遍推广，陈规陋习逐步摒弃，“树新风助脱贫”的长效机制进一步健全。

四、工作任务

(一) 推进文明习惯进家庭。聚焦凉山州健康卫生、禁毒防艾、婚丧嫁娶等方面的突出问题，建好四支群众队伍，强化宣传教育，通过典型示范，帮助广大贫困家庭逐步养成好习惯。

1. 组建村级“妇女互助队”，形成比学赶帮的浓厚氛围。在每个村组织发动热心公益、乐于助人的妇女群众，组建一支“妇女互助队”，开展各有侧重、各具特色的“五帮五比”互助活动，即环境卫生互促互帮、比干净整洁，家庭教育互动互帮、比家风家教，生产发展互学互帮、比勤劳致富，红白事宜互助互帮、比文明节俭，大小困难互诉互帮、比邻里和谐，帮助广大贫困家庭在比学赶帮中形成勤俭节约、文明卫生、关爱互助的好习惯。（责任单位：凉山州及11个深度贫困县党委、政府，省、州、县妇联）

2. 组建村级“卫生健康宣传队”，筑牢禁毒防艾的严密防线。在每个村组织发动富有爱心、威信较高的妇女群众，组建一支“卫生健康宣传队”，建立完善工作制度，定期开展环境卫生整治和“不让毒品进我家”“面对面”禁毒防艾宣传教育，做好查孕、查环、查HIV、查病、治病“四查一治”工作，全面落实婚前必谈、外出打工必谈、孕期妇女必谈“三必谈”制度，教育引导吸毒人员主动戒毒、艾滋病患者接受抗病毒治疗，帮助广大群众掌握识毒防毒防艾知识，筑牢禁毒防艾防线。（责任单位：凉山州及11个深度贫

困县党委、政府，省、州、县妇联；省委政法委、公安厅、省卫生健康委（分号前为牵头单位，下同）]

3. 组建村级“达体舞队”，传播健康向上的文明新风。组织动员能歌善舞、热心助人的妇女群众，在每个村组建一支“达体舞队”，经常性开展群众喜闻乐见、健康向上的文体活动，进村入寨传播文明新风，推广积极向上的“彝家故事”等，丰富广大家庭和群众的精神生活。（责任单位：凉山州及11个深度贫困县党委、政府，省、州、县妇联；省委宣传部、文化和旅游厅）

4. 组建县级“巾帼卫生健康志愿服务队”，养成健康卫生的良好习惯。整合全省和东西部扶贫协作地区卫生健康系统力量，在11个深度贫困县各组建一支“巾帼卫生健康志愿服务队”，为县级医疗机构、乡卫生院、村卫生室提供妇女儿童健康卫生、计划生育服务和艾滋病、麻风病防治等方面的技术指导服务，广泛宣传健康卫生常识和“十免四补助”“两保三救助三基金”政策，让广大贫困家庭、普通群众了解相关政策和健康卫生知识，不断提高疾病预防意识，养成健康卫生的良好习惯。（责任单位：凉山州及11个深度贫困县党委、政府，省、州、县妇联；省卫生健康委、省扶贫开发局、省医保局）

5. 开展“洁美家庭”建设活动，打造干净整洁的美丽家园。按照环境卫生清洁美、物品摆放有序美、厕所干净清

爽美、垃圾入箱家园美、和谐互助风尚美“五美”标准，大力开展“洁美家庭”建设活动。村每月、乡每季、县半年、州年度选树一批示范典型，给予精神鼓励和适当物质奖励。常态化组织“洁美家庭”代表巡讲、图片巡展、现场学习观摩等活动，让广大群众学有榜样、赶有目标，形成互比互学、主动参与的生动局面。结合贫困地区农村人居环境整治三年行动，因地制宜推动垃圾分类箱、节能灯具入户，选择有条件的村民聚居点推广使用节能公共浴室和节能节水洗衣机。（责任单位：凉山州及11个深度贫困县党委、政府，省、州、县妇联；省发展改革委）

（二）推进科学家教进家庭。聚焦凉山州深度贫困县家教意识落后、家庭教育力量薄弱等突出问题，坚持“大手牵小手”与“小手拉大手”相结合，依托“一村一幼”、家长学校、网络平台、村村响广播，发挥妇女在育儿教育方面的独特作用，大力普及科学育儿、健康养护知识，提高广大家长家教责任意识和科学家教能力，帮助孩子扣好人生第一粒扣子，阻断贫困代际传递。

1. 组建县级“巾帼家教志愿服务队”，强化科学家教队伍建设。整合全省和东西部扶贫协作地区家教资源，动员社会组织、凉山籍大学生等各方的力量，在每个县各组建一支“巾帼家教志愿服务队”。发挥乡村中小学和“一村一幼”优势，在每个村组建一支家庭教育小分队，通过家长学校、村

村响广播、火塘夜话、农民夜校、群众集会、微信等方式，常态化开展家庭教育服务，强化家长送孩子接受教育的责任意识，推动控辍保学工作。（责任单位：凉山州及11个深度贫困县党委、政府，省、州、县妇联；教育厅、省扶贫开发局、省卫生健康委、文化和旅游厅、省广电局）

2. 办好家长学校，强化科学家教阵地建设。切实推动在各中小学、幼儿园和乡、村建立家长学校，引导家长主动送孩子到村幼儿园学习普通话。强化网上家教阵地建设，办好“网上家长学校”，开设家庭教育专栏、专刊并做好彝汉“双语”对照翻译，方便群众享受“互联网+科学育儿”服务，随时学习普通话。（责任单位：凉山州及11个深度贫困县党委、政府，省、州、县妇联；教育厅、省卫生健康委、省扶贫开发局、省广电局、文化和旅游厅）

3. 开展分层分类培训，强化科学家教能力建设。以志愿者和“一村一幼”辅导员为重点，加大对家教队伍“双语”和家教知识培训力度，办好家庭教育示范班、提高班、普及班，提高各级家庭教育工作者能力和水平。（责任单位：凉山州及11个深度贫困县党委、政府，省、州、县妇联；教育厅）

（三）推进优良家风进家庭。聚焦部分群众重生轻养、薄养厚葬、吸毒贩毒等突出问题，充分发挥妇女在树立良好家风方面的独特作用，通过典型选树、教育培训、结对帮

扶、宣传发动，大力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彝族优秀传统文化，带动贫困家庭和妇女群众追求向上向善、共建共享的健康生活，形成良好社会风尚。

1. 常态化开展系列家庭文明建设活动，培育家风建设榜样力量。围绕脱贫攻坚、移风易俗、禁毒防艾等不同主题，开展寻找“最美家庭”活动，依托新闻媒体、村务公开栏等设立光荣榜，定期公布先进典型，大力弘扬尊老爱幼、夫妻和睦、勤俭持家、邻里团结等中华民族传统美德，示范引领更多家庭重视家风建设。深入村寨传播优良家风，持续开展“最美家庭”“五好家庭”“文明家庭”代表巡讲、事迹巡展活动，让好家风深入人心、深入家庭，让广大家庭学有榜样。（责任单位：凉山州及11个深度贫困县党委、政府，省、州、县妇联；省文明办）

2. 开展“贫困母亲培训”活动，培养家风建设骨干力量。统筹培训资源，广泛开展贫困妇女分层分类培训，确保每年对贫困母亲开展1次培训，增强农村妇女自尊、自信、自立、自强精神，帮助其树立健康卫生、男女平等、科学文明、勤劳致富等意识，引导广大妇女感恩党、感恩社会，积极向上向善向美，影响带动家庭成员涵养以德治家、以学兴家、文明立家、平安保家、勤俭持家的优良家风。（责任单位：凉山州及11个深度贫困县党委、政府，省、州、县妇联；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农业农村厅、省文明办）

3. 开展家庭结对活动，增强家风建设帮扶力量。积极协调动员全省和东西部扶贫协作地区各级“文明家庭”“五好家庭”“最美家庭”和优秀共产党员、劳动模范、五四青年奖章获得者、三八红旗手等各类先进典型，同凉山州贫困家庭结对，通过一对一、手拉手、视频、信件等方式交流科学家教经验、健康养护知识，分享优良家风家训，通过“面对面”“键对键”交流，帮助广大贫困家庭提高文明素养、培养开放意识、涵养优良家风。〔责任单位：凉山州及11个深度贫困县党委、政府，对口帮扶各市、县（市、区）党委、政府，省、州、县妇联；省委组织部、省扶贫开发局、省文明办、省总工会、团省委〕

五、组织领导

（一）建立联系机制，汇聚各方力量。凉山州及所辖11个深度贫困县党委、政府要切实担负起主体责任，把开展“树新风助脱贫”巾帼行动计划作为重要任务来抓，明确牵头领导，层层落实责任。对口帮扶市、县（市、区）党委、政府和省直有关部门要切实担负起帮扶责任，明确具体措施，认真组织实施，加强工作指导。省妇联要制定具体工作方案，细化工作目标、任务、措施和要求；州、县妇联组织要坚持立足实际，抓好规定动作，创新自选动作；乡、村妇联组织和妇女干部要与贫困家庭、妇女群众结对帮扶，帮助解决具体困难和问题，分层分片抓好落实。建立省内对口帮

扶单位、东西部扶贫协作地区联系机制，统筹协调帮扶工作。建立社会组织和志愿者联系机制，最大限度汇聚各行各业先进典型和社会力量参与行动计划，形成党委领导、政府主导、部门联动、社会参与的“树新风助脱贫”工作格局。

（二）建立培训机制，提高服务能力。各责任单位要进一步健全培训制度，根据服务对象需求设置培训课程，贫困妇女培训突出就业技能、移风易俗、健康卫生、科学家教，群众队伍培训突出示范带动、宣传服务能力提升，志愿者培训强化规范服务和示范引领，家庭教育指导师培训聚焦专业素养提升和控辍保学政策宣讲。改进培训方式，注重现场教学、加强学习交流，不断提高培训工作的针对性和实效性。

（三）建立宣传机制，营造良好氛围。党委宣传部门要统筹各级各类媒体力量，妇联要发挥新媒体矩阵作用，强化线上线下对“树新风助脱贫”巾帼行动计划的宣传，形成浓厚氛围。充分发挥省《脱贫攻坚简报》“凉山专报”和《四川日报》“凉山战报”等专刊专栏作用，及时总结推广各级各部门先进经验。选树和推广一批典型，形成“选树一个、带动一批、影响一片”的辐射效应，用榜样的力量鼓舞广大贫困家庭昂扬向上、奋发有为。

（四）建立保障机制，确保工作落实。各级财政要完善行动计划保障机制，统筹上级补助和自有财力保障行动计划所需经费，切实推动行动计划落地落实。通过以工代赈、以

奖代补等形式保障村妇女工作者、社会组织、志愿者开展工作，对在群众性活动中涌现的先进给予奖励，帮助贫困家庭解决实际困难，多措并举调动各方积极性和主动性。将在落实行动计划中表现突出的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优秀志愿者等纳入脱贫攻坚评选表扬范围。

中共四川省委办公厅

四川省人民政府办公厅

2019年3月4日

(此件发至县级)

中共四川省委办公厅

2019年3月4日印发

